

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婚禮場地租用須知

(烏溪沙青年新村禮拜堂/九龍會所禮拜堂)

A. 申請資格及手續

1. 政府批准本會婚禮場地為會友提供服務，申請者須加入成為本會會友，而所屬之教會須為華人基督教聯會或基督教協進會之會員。
2. 請在婚禮舉行最少 6 個月前申請租用，須遞交已填妥的婚禮場地租用申請表、會友申請表連同會費、教會會友推薦信（若兩位新人是不同教會的會友，須附上兩所教會的推薦信）及婚前輔導證明文件，連同訂金（租堂費用的 50%）以作申請；若有需要可與本會職員預約參觀租用之場地。若婚禮租堂費用於婚禮舉行當天或之前有所調整，費用須以新收費計算。
3. 證婚牧師一概由本會安排，並以廣東話主持證婚，若申請者期望使用其他語言進行婚禮，須在申請時表明，本會將盡量安排。
4. 本會一般在接獲申請後 2 星期內書面通知是否接納其申請；若申請者之信仰、婚姻狀況需另作跟進，有關通知將稍為延遲。
5. 請於婚禮舉行前最少 1 個月，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婚姻登記處發出的「婚姻登記官證明書」送交本會基督教事工部，並就婚禮綵排事宜與負責職員聯絡，詳細可參閱婚禮綵排須知。
6. 申請者須於舉行婚禮 1 個月或之前將婚禮程序表(初稿)及婚禮現場總負責人名單遞交基督教事工部以作知悉及存檔。
7. 本會保留一切場地租用的最終決定權，亦毋須向申請者提供申請不獲接納的原因。

B. 場地使用

1. 租用時間：

婚期當日 - 3 小時（包括場地佈置、結婚典禮及拍照時段；
場地佈置時間在婚禮舉行前 1 小時）

婚禮綵排 - 2 小時（證婚牧師出席其中一小時作協助綵排進行）

申請者必須依時完成婚禮，本會有權中止任何未經預先批准的超時使用及徵收超時費用，以免妨礙其他婚禮或聚會的舉行。本會保留一切超時借用與否之權利。

2. 收費安排：

- 申請者須在申請租用禮拜堂時繳付費用的 50% 作為訂金；租堂費用的餘額須在婚禮舉行 1 個月前繳付。若逾期繳付餘額，有關申請將會失效；
- 若因未能獲得婚姻登記官證明書以致取消租用（需提交正式證明文件），本會將收取租場費用之 30% 作為行政費；
- 申請者自行取消婚禮，已繳付之 50% 訂金將不獲退還；
- 於本會發出確定租用通知書後需更改婚期者，須以電郵或書面形式申請。惟更改日期必須是婚禮場地可供預約的日子，而婚期不得延遲超過一年，本會將收取額外租場費用 30% 作為行政費；
- 若本會發現申請者提供虛假資料，有關申請將自動失效，已繳付之訂金將不獲發還；
- 所有費用須以支票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為「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」。

3. 因天氣延期／取消：

若在婚禮舉行當日早上 7 時正（上午舉行婚禮）或早上 10 時正（下午舉行婚禮）已懸掛／仍然懸掛 8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，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有關婚禮將會取消。申請者可與本會洽商另訂婚禮日期而毋須支付任何額外費用。惟更改日期必須是婚禮場地可供預約的日子，而婚期不得延遲超過一年。若申請者決定取消租用，本會將收取租場費用之 30% 為行政費。

4. 場地使用守則：

- 任何人士在禮堂內均不准飲食、吸煙、飲酒或生火。任何出席婚禮之人士，若在禮堂內引發火警或啟動消防洒水系統，申請者需負責賠償禮堂內所有損壞的傢具、器材和設施，以及還原場地一切相關工程而衍生的費用；
- 在舉行婚禮期間不得進行買賣、收集獻金、捐款等活動，也不可採用任何有面值之門券作婚禮入場之用；
- 除婚禮程序表及與婚禮內容有關的物品外，未得本會職員的同意，不得派發任何印刷品及宣傳物品；
- 烏溪沙營地將提供基本婚禮場地佈置，申請者若需自行佈置婚禮場地，須於婚禮 2 星期或之前，向本會提交佈置的內容和草圖，以便本會審批及提供支援，惟任何佈置均不得影響禮堂牆壁、傢具及器材等設施。如有損壞，須按價值賠償；
- 未經本會職員同意，不得自行移動婚禮場地之傢具或器材；若因不按照本會職員指示或不恰當使用場地器材及設施，而引致其損毀，申請者須按價值賠償；
- 婚禮完成後申請者需負責清理場地佈置（若有）及所有相關物品（如婚禮程序表）等；
- 請小心保管私人財物，本會恕不負責任何財物之失竊或損毀；
- 申請人須自行承擔所有出席婚禮者的保險及意外發生之責任；
- 本會職員若發現婚禮工作人員或來賓有嚴重違規行為（特別是與公眾人身安全有關之行為），經勸告後仍持續，本會有權終止婚禮及即時撤離人群，而已繳付的費用將不獲發還。

C. 費用、設施及其他服務

項目	烏溪沙青年新村禮拜堂
地點	馬鞍山鞍駿街 2 號
容納人數	250 人
租堂費用 [包括場地、證婚牧師、婚禮綵排、音響(兩支咪)、琴、清潔費]	\$13,000 (包括婚禮 3 小時; 綵排 2 小時) 出席婚禮者無須支付日營營地費用 *2023 年 4 月 20 日調整收費 未經申請本會不接受超時使用場地。
司琴	自行安排
婚禮工作人員	自行安排 (除主禮牧師外)
車位	婚禮當日 - 6 個車位 (包括主花車, 免費停泊 3 小時) 主花車 (1 部) 可停泊於禮拜堂外指定位置
婚前輔導	自行安排
專業錄影/攝影	自行安排
茶點	自行安排

項目	九龍會所禮拜堂
地點	九龍油麻地窩打老道 23 號 行政樓 3 樓
容納人數	60 人
租堂費用 [包括場地、證婚牧師、婚禮綵排、音響(兩支咪)、琴、清潔費]	\$7,500 (包括婚禮 3 小時; 綵排 2 小時) 未經申請本會不接受超時使用場地。
司琴	自行安排
婚禮司職人員	自行安排 (除主禮牧師外)
車位	綵排當日 - 2 個車位(免費停泊 2 小時) 婚禮當日 - 2 個車位(包括主花車, 免費停泊 3 小時)
婚前輔導	自行安排
專業錄影/攝影	自行安排
茶點	本會城景國際可提供相關服務 (另行收費)

D. 查詢及聯絡

- 申請及證婚事宜 - 基督教事工部 (2783 3359)
- 場地安排及佈置事宜 - 烏溪沙青年新村 (營地辦事處 2642 9420)